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6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马礼斌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无关联关系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保理业务申请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申请银行授信增加抵押担保的议案》

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和资金的需求状况，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和河南恒大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按照出资比例对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保证该授信业务的顺利开展，按照银行的相关要求，在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基础上，控股子公司河南恒大皮阿诺家居有限责任公司拟以自有的厂房地、厂房及配套设施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申请银行授信增加抵押担保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